

## 打官司打出一条出路

# 凌志御景小区居民要“走正道”了

□记者 王春霞 杨岸萌

本报讯“我们小区终于有正经出路了！”昨天，市区光明路中段凌志御景小区居民百感交集：在新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工作人员的见证下，堵了小区东门多年的墙被拆掉，居民再也不用花钱买路出入小区了。

凌志御景小区位于光明路中段，是由凌志房地产公司开发的一栋19层住宅楼。然而，200余

户业主自2014年前后入住之后，便因为出路问题而闹心（本报曾作报道）。据新华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介绍，该小区东邻山高煤矿驻平顶山办事处办公楼（后被和瑞商贸有限公司购买，租赁给合家春天商务宾馆），南邻市农业机械总公司家属院。按照规划，小区出入道路在合家春天商务宾馆一楼北侧过道。但由于双方对出路问题存在争议，合家春天商务宾馆在凌志御景小区向

东出行道路上拉起了一道围墙，导致小区居民无法从东门出行。无奈之下，小区业主只好从南门的消防通道借市农业机械总公司家属院的出路出行，每月需要支付一定的借道费用。

无奈之下，2016年5月，小区业主代表将凌志房地产开发公司、合家春天商务宾馆告上了法庭，要求被告停止侵权，排除障碍，按小区规划恢复通行道路。新华区人民法院对此案审理后，于

2016年8月判决被告合家春天商务宾馆拆除围墙，保障小区业主的通行权。由于被告一直未履行生效判决，2016年12月，原告小区业主代表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昨天上午9点多，新华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及干警来到凌志御景小区东门，在堵门围墙两侧拉上警戒线，指挥人员现场将这道围墙拆除。小区居民陈阿姨激动地说：“入住小区4年了，正门终于打通了，心里真是太高兴啦。”

## 石龙区残疾人文化活动周启动

□记者 张鸿雨

本报讯 昨天，石龙区启动了以共享芬芳、放飞梦想为主题的残疾人文化活动周，59名残疾人参加了乒乓球、定点投篮、象棋、跳绳等比赛。

当天上午10点，记者赶到石龙区残联时，来自人民路街道康洼社区、49岁的残疾人张红杰正声情并茂地朗诵自创诗歌《妈妈不哭》。张红杰两岁时患上了脊髓腔脓肿，导致腰部以下没有知觉，双腿不会运动，患病47年来，吃喝拉撒全靠他母亲一人。他创作的诗歌《妈妈不哭》被《中国教育报》和多家广播电台采用。

## 窞井变“陷阱”吓煞开车人

□记者 杨元琪

本报讯 近日，本报接到市民反映，市区光明路北段路中央窞井塌陷，影响行车安全，希望相关部门关注此事。

昨天上午，记者在光明路北段铁路涵洞桥北约100米处看到，由北向南通行方向路中央窞井塌陷，形成一个直径约1米的大坑，窞井周边的柏油路面也是凹凸不平。由于此处为下坡路段，过往车辆行驶速度较快，加之没有设置警示标志，屡有惊心画面出现。就在记者采访过程中，一辆反应稍慢的轿车差点碾压到窞井。据负责该路段保洁的环卫工介绍，窞井塌陷为大货车碾压所致，至少有两周时间了，未见有人前来维修。

随后，记者致电市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工作人员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记录，称将尽快通知责任单位前去处理。

## 曙北社区老师家门口教跳舞

□记者 高红侠

本报讯 “抬腿、转身……”昨天上午10点多，新华区曙光街街道曙北社区活动小广场上，社区萍萍舞蹈队队员身穿统一舞蹈服，在专业舞蹈老师白杰的指导下学习分解动作。看了一会儿，几位围观居民深受感染，也加入到学习的队伍中。

曙光街15号院居民李桂青告诉记者，她很喜欢跳舞，以前在鹰城广场跟着别人学。孙女出生后，她多数时间在家照顾孙女。当天，听说有专业舞蹈老师来社区教大家跳舞，她就抽空过来学习。“在家门口就能学跳舞，真不错。”

据曙北社区党总支书记胡连香介绍，为了活跃辖区居民的文化生活，社区把居民学习舞蹈的时间定为9月22日到9月24日的上午9:00到11:00、下午3:00点到5:00，喜爱舞蹈的居民均可参加。随后，他们还会不定期邀请专业舞蹈老师为大家授课。



参加此次阅读活动的残疾人朋友在认真阅读书籍。 本报记者 彭程 摄

## 市残联开展残疾人读书活动

□记者 张静

本报讯 “人的潜能是巨大的，有时连自己都不清楚……人们只需换一种方式看世界，世界就会全新地为你打开……”昨天上午，市残联在善邦职业培训学校举办我市首届残疾人读书活动，姜女士动情地读着

《换种方式看世界》中的片段。市残联理事吴怀胜介绍，参与读书活动的残疾人来自我市各县（市、区），每人都领到了一本《换种方式看世界》。书中的主人公杨佳被誉为哈佛大学的“中国版‘海伦·凯勒’”。杨佳15岁考上大学，21岁考入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29岁因眼疾

失明，37岁考入哈佛大学，用一年时间以全院最高分获得哈佛MPA学位，46岁当选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杨佳失明后没有自怨自艾，凭借顽强的毅力让自己的生命更加多姿多彩。”吴怀胜说，选择读这本书就是希望残疾人朋友能从这本书中感受到

正能量，感受到杨佳自强不息的精神。

记者在现场看到，读到动情处，不少残疾人朋友流下了眼泪。

“这本书深深地打动了我，让我很有收获，只要心怀希望并付诸行动，残疾人也能拥有璀璨的人生。”腿部残疾的郭女士说。

## 4名陌生人教室“拐走”13名学生

原来是法官在上法制课

□记者 巫鹏

本报讯 9月21日下午，4名“陌生人”分别走进山河路小学的两个教室，成功“拐走”13名学生。直到扮演坏人的法官亮明身份，被“诱拐”的学生们才如梦方醒。这是2017年秋季开学宝丰县人民法院送法进校园集中宣传活动的又一个场景。

“我是你爸爸的朋友，你爸爸临时有事，让我过来接你。”在山河路小学一个教室，临时扮演“坏

阿姨”的宝丰县人民法院少审庭法官走到一个男孩面前说。男孩点头，跟在“坏阿姨”身后走出了校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坏阿姨”又成功“拐骗”了两名学生。

没有任何犹豫，也没有询问“你是谁”，一句简单的谎言，多名学生上当。

在另一间教室内，宝丰县人民法院少审庭庭长张冬梅扮演起了“电视台导演”。“同学们，大家好。我们是电视台《小宝当家》栏目组海选团队的，今天来咱们学

校要选拔一批小演员，有没有哪位同学想参加的？”学生们纷纷举手。就这样，“导演”顺利地将10名学生“拐上了”面包车。

截至当天下午5点，13名学生被少审庭法官们轻松“拐走”，直到他们亮明身份，孩子们才如梦方醒。

在随后进行的“法护平安”主题班会上，张冬梅法官以“一张纸的故事”为切入点，讲解了自我保护的重要性。法官董媛媛讲述了拐骗者常用的权威诱

惑、物质利诱、带路引路等诱骗手法，让学生了解不吃陌生人的食物、不收陌生人的玩具、不搭陌生人的便车等预防知识。法官们通过具体事例，让学生们了解骗子常用的伎俩，掌握有关防拐骗、防性侵等自我保护知识。班会结束后，少审庭法官们还向学生们赠送了普法漫画书。

“这种‘讲练结合’式防拐骗安全教育能切实提高学生应对拐骗的能力。”山河路小学校长董霞说。